

柘城县容湖风景区 保洁合同

甲方:柘城县容湖风景区发展服务中心

乙方:河南明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合同时间: 2024 年 3 月 26 日

柘城县容湖风景区保洁合同

甲方:柘城县容湖风景区发展服务中心 (简称甲方)

乙方:河南明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(简称乙方)

通过公开招标,甲方选定乙方对千树园辖区广场、景区道路、公厕、河道水系、喷泉等相关场所和基础设施进行卫生保洁管理。根据《合同法》和相关标准及容湖风景区实际,双方本着平等、互利、合作的原则经协商签订如下条款,双方遵照执行。

一、保洁形式和标准

1、保洁形式为日常保洁,每天早上6点以前乙方将保洁区的卫生精细打扫一遍,并把垃圾清运到指定地点。夏季(5月1日至9月30日)每天早6点至晚10点为全天候跟踪打扫,冬季(10月1日至4月30日)每天早6点至晚8点为全天候跟踪打扫,公厕全天候开放跟踪打扫,随时将产生的垃圾清扫干净。

2、保洁标准:

广场、园路、人行道等硬化地面,目视无垃圾、尘土、杂物、污渍、积水、泥沙、杂草、烟蒂、痰迹等,铺装材料本色清晰,接缝和侧石边角等地方不留卫生死角。

园林设施和小品外表无尘灰、污渍、粘附物,地面无污迹。垃圾桶每日一清,保持表面无积灰,冲洗空桶内壁无异味。

厕所有专人值守打扫,保持设施完好,厕所内干净卫生,无

尘土、粪便、尿渍，无异味等。

河道水面无漂浮物、枯枝落叶、杂草、青苔等，河坡无垃圾。

喷泉池底无杂物，池壁无锈斑、污渍。

雨水井排水流畅，井内无垃圾。

二、保洁范围、时间及费用

1、保洁范围是招标范围内的广场、园路、园林设施、厕所及水系等(详见附件 1)。

上述范围相邻绿地 1 米内的白色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。

2、保洁期限二年，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止。
每年保洁费共计：贰佰肆拾肆万捌仟元整(2448000.00 元)。乙方在达到甲方要求的情况下，经双方同意可以续签一年，最多不超过 2 年。

3、乙方保洁人员每天不得少于：①项目经理 1 人；②硬化部分每 5000 平方米 1 人；③水系每 15000 平方米 1 人。④每个公厕 2 名保洁人员。招投标文件中有具体标准的按招投标标准执行。

三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保洁情况进行检查,如发现不符合保洁标准的地方,甲方进行取证，作为对乙方处罚的依据。

2、因迎检接待等特殊情况，乙方正常保洁人员确实不能满足保洁工作需要时，甲方可以临时抽调其他人员参与保洁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3、甲方为乙方提供保洁用水、用电,并提供房屋一处用于存放保洁设备和工具。

四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乙方自行提供保洁工作必需的设备和工具。

2、乙方要有足够的保洁人员且身体健康、品德良好、工作时间统一着装。

3、乙方有看护公厕及相关设施设备的义务，如有人为损毁由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。

4、乙方应征求甲方对保洁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处理。乙方可根据工作特点自行安排工作程序，但工作时间和保洁标准必须与甲方的要求相符合。

5、乙方应遵循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，在卫生保洁过程中，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，如发生人身安全事故，责任与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考核验收

甲方按照卫生保洁标准定期检查，结合平时掌握的保洁任务完成情况，每季度进行考核，两个季度考核达不到合同标准不再续签，三个季度考核达不到合同标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另外制定处罚细则，采取不定时检查，每月汇总进行处罚。

乙方保洁标准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，甲方核实后按《千树园保洁管理方案》进行处罚，乙方应积极进行整改，乙方规定时间内未整改到位的，甲方有权雇佣任何所需人员进行上述整改，而所需一切费用则从乙方保洁费中扣除。如遇紧急突发事件，乙方未能及时处理，甲方有权雇佣工人协助乙方进行工作，一切费用

从乙方保洁费中扣除。

乙方保洁人数达不到本合同第二条第3款的要求，甲方有权扣除差额人员的工资数额作为对乙方的处罚。

六、安全责任

1、乙方负责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工资、保险、劳保福利及其它一切费用，乙方任何员工发生意外伤害，甲方概不负责。

2、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财产损坏、损失，乙方须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。

七、其它事项

1、甲方招标书、乙方投标书中承诺事项与本合同约定有相抵触的地方，按本合同约定内容执行；本合同未作约定事项，按照甲方招标书、乙方投标书中内容执行。

2、下列附件是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1)、千树园卫生保洁面积统计表

(2)、千树园保洁管理方案

(3)、中标通知书

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并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；若协商不成，交由当地人民法院裁决。

4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到期后自行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代表人（签名）：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签订时间：2024年3月26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代表人（签名）：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商丘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41050165285800000173

签订时间：2024年3月26日